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汽车电子与电磁兼容分技术委员会

汽标电子字〔2025〕36号

关于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电子与电磁兼容分技术委员会 换届及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子与电磁兼容分技术委员会（SAC/TC114/SC29，以下简称“汽车电子分标委”）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在全国范围内负责汽车电子与电磁兼容领域标准化工作的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三届汽车电子分标委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开始筹备换届工作。本着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全国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第四届汽车电子分标委委员，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国从事汽车电子与电磁兼容领域相关工作的整车企业、零部件企业、检测机构、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认证机构、社会团体及行业组织等法人组织均可推荐委员人选。

二、委员条件

1.符合《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且目前未在3个以上技术委员会同时担任委员；

2.在汽车电子与电磁兼容领域内从事科研、生产、应用、检验和管理等方面的专家或技术骨干，熟悉本专业的业务工作和标准化工作，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从事汽车电子与电磁兼容或（和）相关标准化工作5年以上；

3.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

4.熟悉和热心标准化工作，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积极参加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能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5.具有较好的文字水平和外语水平；

6.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人员，并经其任职单位同意推荐。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委员候选人须认真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内容，对其真实性负责，并由单位负责人在登记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加盖单位公章（法人章，与登记表中单位名称一致）；

2.请于 2025 年 5 月 10 日前，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每份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 2 寸彩色照片一张），另附同底片 2 寸彩色照片 1 张，邮寄至秘书处，同时提交委员登记表电子扫描件和 Word 版原件，命名方式：单位名称-委员姓名；

3.秘书处根据相关规定，对委员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定，形成第四届汽车电子分标委组建方案，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审批；

4.所有报送资料将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季国田

联系电话：022-84379121

电子邮箱：jiguotian@catarc.ac.cn

通讯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

邮政编码：300300

附件：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汽车电子与电磁兼容分技术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